

股票代码：000096 股票简称：广聚能源 编号：2014-013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召开时间：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上午10：30
- 5、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广场22楼会议室
-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7、出席对象：

（1）凡于2014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与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5、审议《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6、审议《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8、审议《关于聘请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的 2014-011 号《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12 号《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4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17:30，亦可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广场 22 楼

四、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提案的具体内容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 22 楼

邮 编：518054

联系人：李涵

电 话：0755—86000096

传 真：0755—86331111

2.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